

財團法人臺中市光正國小教育基金會

經費收支預算表

中華民國 115 年度

單位：新臺幣元

項 目	本年度 預算金額	上年度 預算金額	說 明
一、收入			
受贈收入	120,000	300,000	各界捐款收入
利息收入	120,000	150,000	(含外匯利息)
其他收入	60,000	150,000	醒獅鼓藝隊表演收入
收入合計	300,000	600,000	(A)
二、支出			
人事費用	0	0	
辦公(行政)費用	10,000	10,000	行政用品、手續費、申報費等
獎助(捐贈)費用	100,000	160,000	各項表現優異之獎勵金及急難救助等獎助金
業務(活動)費用	230,000	280,000	辦理活動或參加活動相關交通費、雜費等
雜項(辦公)設備費	200,000	120,000	各項設施設備改善費用
其他費用	20,000	30,000	校園綠美化、婚喪致意等
支出合計	560,000	600,000	(B)
三、本年度餘絀	-260,000	0	(C)=(A)-(B)

填表說明：

一、收入及支出項目之編列，請依據會計制度及實際業務情形編寫。

二、支出依用途及性質應區分為人事費用、獎助(捐贈)費用、辦公(行政)費用、活動費用及其他費用等五項。

三、年度用於有關目的事業之支出，不得低於每年孳息及其他各項收入百分之六十($B \div A \geq 60\%$)。

四、本表各欄如不敷填寫，請依實際需要自行增列。